標 單 (本標單各標價均應以中文大寫填入)

開標主持人 :

名稱:微軟力	大專院校全	校授權方案	≹(OVS-ES	5)、3D 教	學軟體		(;	案號:1]	111213)	
標價:新臺	幣 仟	佰	拾	萬 仟	- 佰	拾	元整印			
投標廠商:	受標廠商: (加蓋與投標廠商印模單相符之印章)									
負責人姓名	:								印	
開標結果各廠商標價均超過底價時: 一、最低標當場減價一次後之標價(若在核定底價以下,宣布得價):										
新臺幣		仟 信	百 拾	萬	仟	佰	拾	元整	Ep	
(減價後加蓋與投標廠商印模單相符之廠商及負責人印章) 印										
(仍超過底價時) 二、全體廠商重新填單第一次比減價格(若最低標價在核定底價以下,宣布得標):										
新臺幣		仟 信	百 拾	萬	仟	佰	拾	元整	印	
	(重新墳	真單比價格	後加蓋與	投標廠商	j 印模單相	符之廠商	J及負責人	印章)	印印	
三、全體廠商重新填單第二次比減價格(若最低標價在核定底價以下,宣布得標):										
新臺幣		仟 作	百 拾	萬	仟	佰	拾	元整	Ep	
	(重新墳	真單比價格	後加蓋與	投標廠商	印模單相	符之廠商	及負責人	印章)	ЕР ЕР	
四、全體廠商重新填單第三次比減價格(若最低標價在核定底價以下,宣布得標):										
新臺幣		仟 信	百 拾	萬	仟	佰	拾	元整	印	
	(重新墳	真單比價格	後加蓋與	投標廠商	印模單相	符之廠商	及負責人	印章)	即即	
 (一)比減價格後最低標價超過底價百分之八以上者廢標,重新公告招標。 (二)最低標價超過底價未達百分之八而主辦機關認需決標者,由主辦機關宣布保留,並敘明理由經原底價核定人或其授權人員核准後決標。(採購法第五十三條) (三)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最低標價超過低價百分之四者,由主辦機關宣布保留,並敘明理由報經上級機關核准後決標。(採購法第五十三條) 										
註:一、本二、比	標單係本項 減價格時,	•				符之印章	者,以棄	權論。		
	審計機關	:				主辦機	關審查人員	:		
監標人員	上級主管	機關:				主辦機	關監標人員	a :		